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October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4 年 10 月 15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安全理事会在第 2713(2023)号决议第 45(b)段中，请我对照我在 2022 年 9 月 15 日关于索马里武器弹药管理能力技术评估的信(S/2022/698)中所列基准的每项指标，提供最新进展情况，并增订一个关于简易爆炸装置制造和处置所涉化学前体安全管理的基准(以往各次技术评估，见 S/2014/243、S/2019/616、S/2022/698 和 S/2023/676)。

安全理事会还要求在可行情况下将评估扩展到索马里所有地区，并酌情提出具体建议和基准。根据这一要求，评估小组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14 日和 8 月 3 日至 13 日对索马里进行了两次访问。在第一次访问期间，评估小组访问了摩加迪沙和基斯马尤(朱巴兰)。在第二次访问期间，评估小组访问了摩加迪沙、拜多阿(西南州)和加罗韦(邦特兰)。

评估小组还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和 15 日在内罗毕举行了协商。该小组由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领导，成员还包括和平行动部和地雷行动司的工作人员。经索马里联邦政府同意，第 2713(2023)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在 5 月访问期间参加了评估小组的部分评估工作。

在摩加迪沙，评估小组参加了国家武器弹药管理协调会议，并与以下人员进行了协商：索马里联邦共和国总统国家安全顾问及其工作人员，包括新成立的中央监测部部长；国防部、索马里警察部队、国家情报和安全局的代表；国防部队首长特别顾问。评估小组访问了哈拉内中央军械库。原定将与家庭事务和人权发展部举行的会议因小组面临的后勤限制而未能举行。

评估小组还会见了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团长，以及欧洲联盟驻索马里培训团。该小组会见了负责索马里问题的代理秘书长特别代表，并与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有关单位进行了协商。评估小组会见了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国家办事处的代表；还与以下组织进行了面对面或虚拟协商：光环信托组织、扫雷咨询组和冲突军备研究所(返回纽约后进行)。



在基斯马尤，评估小组会见了国内安全部国务部长和该部其他官员，还会见了朱巴兰达拉维什部队、朱巴兰情报和安全局以及下朱巴索马里警察部队的代表。评估小组参观了一个军械库；还会见了非索过渡特派团第6区的代表和联索援助团驻基斯马尤外地办事处的工作人员。

在拜多阿，评估小组会见了以下人员：人道主义事务和灾害管理部和国内安全部国务部长；国内安全部、司法部和国家安全办公室的官员；索马里国民军、索马里警察部队和索马里看守部队的代表。评估小组还会见了非索过渡特派团第3区指挥官和联索援助团驻拜多阿外地办事处的工作人员。

在加罗韦，评估小组会见了邦特兰安全协调办公室主任。由于加尔卡尤的大多数安全部门代表正在陪同邦特兰主席，因此无法举行更多会议，也无法访问军械库。评估小组会见了联索援助团驻加罗韦外地办事处的工作人员。

在内罗毕，评估小组与邦特兰主席的首席战略家和安全顾问、专家小组以及大湖区、非洲之角及周边国家小武器问题区域中心举行了面对面协商或虚拟协商。

评估小组向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以及裁军事务厅和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进行了咨询。

评估小组还与设在纽约、摩加迪沙和内罗毕的会员国(包括安全理事会成员)代表团进行了面对面和虚拟协商。

评估结束后，向索马里联邦政府和安理会成员提交了初步结论。

相关制裁措施的演变和背景

安全理事会2023年12月1日第2714(2023)号决议解除了安理会第733(1992)号决议规定并经其后各项决议修订的对索马里的全面彻底的武器禁运。没有对索马里联邦政府和索马里国家武装部队(即索马里国民军、国家情报与安全局、索马里警察部队和索马里看守部队)实施禁运。

安理会还在2023年12月1日第2713(2023)号决议中规定对索马里青年党实施全面彻底的武器禁运。还对联邦成员州、地区政府和有执照的私营保安公司维持了一些军备控制程序。如果向这些行为体交付第2713(2023)号决议附件A和B所载物项，则必须经过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党的第2713(202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无异议程序，或向其通报情况。联合国人员、非索过渡特派团及其战略伙伴以及索马里的特定国际伙伴不受武器禁运限制。

安理会第1844(2008)号决议提出了适用于委员会制裁名单上个人和实体的定向武器禁运，这项措施目前仍然有效。

安理会第 2498(2019)号决议提出，对在索马里境内制造简易爆炸装置所用组件(包括化学前体)的出口实施限制，并在 2020 年(第 2551(2020)号决议附件 C)和 2023 年(第 2713(2023)号决议附件 C)调整了受限物项清单。

青年党制裁制度还包括授权会员国对涉嫌违反该制度而运输武器或军事装备、简易爆炸装置组件和木炭的船只进行检查。

安理会在第 2713(2023)号决议中请索马里联邦政府酌情与联邦成员州和地区政府协调合作，向安理会提交两份报告，包括在报告所述期间进口的武器、弹药和军事装备综合清单，其中包括制造商、类型、口径、批/次和序列号；联邦政府根据 2014 年评估(见 S/2014/243)所提建议于 2015 年设立的联合核查小组的报告。联邦政府于 2024 年 5 月 3 日提交了第一份报告。

安理会在第 2713(2023)号决议中，还请决议第 34(c)段所列索马里的特定国际伙伴提交向索马里提供支持的最新情况以及进口品综合清单。此外，安理会鼓励联邦政府与委员会分享将获准进口武器、弹药和军事装备用于保护目的索马里境内持证私营保安公司名单。

自第 2713(2023)和 2714(2023)号决议通过以来，委员会收到一个供应国根据第 2713(2023)号决议第 19(b)段提交的两份通知，告知向索马里出口了附件 C 所列限制物项，用于安全处置爆炸物和开展扫雷和未爆弹药清除行动。

基准指标方面的最新进展

联邦一级在实现 10 项基准指标方面的总体进展是渐进式的，索马里联邦政府正在努力扩大联邦成员州对既定武器弹药管理框架、进程和结构的参与。虽然国家安全办公室的中央监测部作为评估小组的协调中心体现了实现基准的意愿和决心，但该部的能力有限，在联邦成员州的影响力也参差不齐(另见下文基准 3)。

基准 1

基准 1 涉及加强关于常规武器、弹药和相关物资的法律和法规框架，其指标侧重于确立适当的立法、法规或行政程序，说明采购程序的要求，以及制定包括国家管制清单在内的国家进口转让管制制度。

2018 年 9 月 25 日的总统令仍是该国控制武器弹药的首要国家政策。国家安全办公室内的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该部将于 2024 年底开始更新涵盖期间为 2021-2025 年的国家武器和弹药管理战略。除了涵盖武器弹药管理各个方面的 11 项标准作业程序外，2024 年 2 月还颁布了一项关于解禁后时期武器、弹药和爆炸物管制的新标准作业程序。中央监测部再次确认，标准作业程序仅在联邦一级得到实施。枪支法案在联邦议会经过一读之后，正由中央监测部、相关部委和相关议会委员会进一步审查。国内安全部继续运用标准作业程序规范私人拥有的武器，包括私营保安公司的武器。

2024 年 7 月，部族民兵部队在临近埃塞俄比亚边界的加尔穆杜格 Caabudwaaq 区抢劫了两辆被政府认定装有武器弹药的卡车，这一事件得到广泛报道后，索马里联邦共和国总统主持的国家安全委员会商定了一项武器、弹药和军事装备采购政策，该政策随后获得部长委员会的批准。国家安全委员会还根据现有法律框架，禁止非国家行为体在索马里境内进行与武器弹药有关的贸易、走私和任何其他商业交易，部长委员会随后批准了这项禁令。中央监测部还告知评估小组，政府正在设立中央许可证发放机构，该机构负责的事项包括发放合法拥有武器的许可证以及执行武器控制法。

索马里是《在大湖区和非洲之角防止、控制和减少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内罗毕议定书》的签署国，但不是缔约国。在国际军备控制文书方面，索马里代表团于 2024 年 6 月参加了第四次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及其国际追查文书执行进度大会，并于 2024 年 8 月参加了第十次《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会议。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联邦政府将继续通过内部协商评估《武器贸易条约》的相关性和潜在益处，然后决定是否加入《条约》。

建议

索马里联邦政府在批准武器、弹药和军事装备采购政策后，应建立国家进口转让控制系统。还鼓励联邦政府继续努力，在联邦成员州实施标准作业程序，并视需要对程序作出调整。

基准 2

基准 2 涉及继续执行和更新国家武器弹药管理战略，具体体现为最终确定和实施该战略本身概述的注重成果的行动计划，其中将包括联邦政府一级和联邦成员州一级的基线和目标。

中央监测部与评估小组分享了一份 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 4 月的一年期初步行动计划。预计未来几个月内将进一步制定该行动计划。该文件在下列标题下列出了将要开展的主要活动：政策与协调、转让控制、标识和记录保存、库存管理、缴获的武器和化学前体、处置、研究(平民和社区对武器的控制以及青年党获取武器弹药及相关物资的情况)和资源调动，并指明了开展这些活动的相关行为体。行动计划未包括完成这些活动的估计时间表或最后期限。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2024 年 7 月 28 日和 29 日，该部为联邦成员州代表举办了一次讲习班，讨论各州的武器弹药管理需求和优先事项状况。在进一步更新该国武器弹药管理综合参考基线时可收到的意见纳入其中。邦特兰没有派代表参加讲习班。

建议

在下一版本的行动计划中，中央监测部应确定完成计划中所列各项活动的时间表，并介绍每项活动的最新情况。在适当情况下，应根据每个联邦成员州的需求和优先事项开展有针对性的活动。制定资源调动战略也可令行动计划受

益。在行动计划所涉期间结束时，应进一步更新该计划，说明哪些活动已全部完成，哪些活动将延续到下一年，哪些活动将不再继续开展以及理由。应以一种便于逐年跟踪的方式记录任何一项尚未完成但打算继续开展的活动。

基准 3

基准 3 涉及存在明确界定和有效运作的国家武器弹药管理协调机制。相关指标涉及为该领域的国家牵头主管机构(包括其协调中心)以及联邦成员州一级的协调实体配备充足的资源和能力，还涉及协调会议和协商会议举行的频率和规律性。

国家安全办公室仍然是国家主管部门，由索马里联邦共和国总统国家安全顾问领导。在安全理事会第 2713(2023)和 2714(2023)号决议通过前，根据 2023 年 10 月 8 日总统令设立了中央监测部。该部仅由 4 名专职工作人员组成，不仅承担着第 2714(2023)号决议所述任务，即对索马里全境武器弹药的交付、标识、流通和审计进行协调、监督、保证和监测，而且还是负责执行这两项决议中其他制裁相关内容的中央机关。中央监测部在执行国家武器弹药管理战略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包括负责实体安保和库存管理，开展国家反简易爆炸装置工作，协调能力建设方面的各项努力。

中央监测部的目标是最终在每个联邦成员州设立办事分处。上一份评估报告(S/2022/698)指出，2017 年在联邦成员州设立了地区安全办事处，每个办事处包括一个武器弹药协调中心。中央监测部办事分处基本上以现有基础设施和人员为基础，并承担解禁后时期的最新任务。

2024 年 5 月，中央监测部组织了国家武器弹药管理协调会议。此次会议汇集了不同的利益攸关方，旨在评估在执行国家武器弹药管理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对一年期行动计划进行验证。中央监测部还简要介绍了与实现基准 1 至 8 有关的挑战。评估小组参加了这次会议，大多数联邦成员州和国际伙伴派代表出席了会议。邦特兰未派代表参加。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召开一次规模较小的后续会议，预计届时将进一步制定行动计划。

建议

国际伙伴可以帮助提高中央监测部的能力，并帮助在联邦成员州一级建立和加强办事分处的能力。应利用得到增强的能力在该部内部设立一个协调中心，与家庭事务和人权发展部就执行基准 9 和 10 开展有系统的合作(另见下文关于这些基准的部分)。

基准 4

基准 4 涉及武器和弹药的核算和管理系统付诸运作且行之有效，体现为对新进口、现有和缴获的武器进行标识，在中央数据库中记录武器，对索马里国家武装部队的武器进行数字化登记，以及按照国际准则建立弹药核算和生命周期管理程序。

摩加迪沙的哈拉内中央军械库仍然是进口武器的主要接收点，也是进口武器标识、记录、初步储存和分发的主要处理点。军械库还可以储存不是近期进口但需要二次标识和(或)记录的任何武器系统。评估小组于2024年8月访问了哈拉内中央军械库。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截至2024年8月，对索马里国民军的22 387件武器以及索马里警察部队的8 921件武器进行了数字登记。

评估小组从联合核查组2024年5月提交的报告中注意到，虽然贝纳迪尔州的索马里警察部队积极利用武器登记系统和数据库进行库存管理和监督，但这一做法尚未推广到联邦成员州。联邦成员州内的任何武器登记活动都是由索马里警察部队小组从摩加迪沙前往各州进行登记。中央监测部向评估小组表示，联邦成员州一级需要配备标识设备并开展使用这些设备的相关培训。中央监测部还表示，在联邦一级增加标识设备、开展相关培训和能力建设也有所裨益。

索马里警察部队试用的武器弹药数据库现在也包含索马里国民军的武器，但仍需纳入有关弹药储存的信息。在地雷行动司的协助下，正在起草弹药管理标准作业程序。因此，弹药核算和生命周期管理做法的发展速度与武器核算和生命周期管理做法的发展速度不一致。缴获武器的数据库中目前记录了109件武器，比2023年同期的56件有所增加。

建议

在国际合作伙伴的支持下，中央监测部应在联邦成员州一级定期标识和登记武器的基础上再接再厉，优先加强地方持续、系统开展此类活动的的能力。还可发起一项倡议，对部族民兵、“社区防卫部队”和平民持有的武器进行标识和登记。应将弹药核算和生命周期管理作为优先事项，并提供有关支出、损失或失窃、年限和处置的详细资料。

基准 5

基准5涉及具备对武器和弹药的实体安保和储存管理，使之付诸运作且行之有效。相关指标涉及对现有军械库进行审计，对军械库、弹药储存站和相关武器弹药培训所需资源进行需求评估，有足够的军械库和弹药储存站来支持安全部队，并根据相关国际准则进行管理。

如上次情况更新(S/2023/676)所述，在索马里各地经审计的140个军械库(不包括位于“索马里兰”的77个军械库)中，有70个确定可以运作。摩加迪沙索马里警察部队总部的新军械库已建造完成，哈拉内的中央军械库也已修复。除哈拉内中央军械库外，评估小组还访问了基斯马尤的一个军械库和拜多阿的一个军械库。由于缺乏弹药储存站，军械库(包括所访问的3个军械库)被改作武器弹药两用储存地。这种双重用途不符合国际公认的实体安保或爆炸物安全原则(见《国际弹药技术准则》)。武器应与弹药分开存放是实体安保的一项核心原则。

军械库和弹药库的检查标准和安全考虑因素差别很大。在何处集中储存高爆炸药仍是一项挑战。应国家安全办公室的要求，地雷行动司于2023年12月对哈拉内中央军械库进行了技术检查，检查结果详细说明了使用军械库储存高爆

炸药的风险。国家安全办公室在 2024 年定期与联合国沟通，以期找到解决方案。关于为摩加迪沙地区建造永久爆炸物仓库的捐助方概念说明已经拟定完毕。之前最新进展报告中提到的重新利用杰济拉弹药库的计划尚待考虑和最终敲定。

2024 年 5 月，一个国际伙伴协助联邦政府主管部门处置了 16 500 千克无法使用的高爆弹药，这些弹药以前由该国际伙伴为索马里提供，并储存在哈拉内的中央军械库。2024 年 8 月下旬，中央监测部通知评估小组，评估小组访问军械库期间似乎正在转移的所有高爆弹药均已转移完毕。鉴于目前没有合适的弹药库，即使在摩加迪沙的其他地点，高爆弹药也继续构成安全风险。

正如上次最新进展情况报告指出，武器和弹药的实体安保也是加强非索过渡特派团向索马里国民军移交的前方行动基地的必要组成部分，为这些地点的防卫提供支持，并减少这些地点储存的物项遭到抢劫的风险(另见下文基准 7)。

建议

鉴于军械库在设计上与弹药库的结构非常相似，索马里联邦政府应在国际伙伴的支持下进行审计，以确定如果将军械库中的武器转移，140 个军械库中是否有任何可以作为符合《国际弹药技术准则》的爆炸物安全储存解决方案。同时，国际合作伙伴应支持在摩加迪沙和每个联邦成员州提供长期、安全的爆炸物储存解决方案项目。

基准 6

基准 6 涉及联合核查小组的协调、资源配置、运作和开展业务，具体体现为在已进口和已发通知的武器弹药中，记录在案和相互参照的比例增加，还体现为联合核查的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和深化，包括在联邦成员州扩大和深化。

如以往评估所述，联合核查小组由联邦政府和冲突军备研究所的专家组成。联合核查小组对索马里安全部队的武器储存、库存记录和供应链进行例行检查，帮助减少武器弹药向联邦政府安全部门以外实体流散的情况。联合核查小组在 2024 年 5 月的报告中指出，它直接记录或通过软件应用程序远程记录了 26 582 件武器。联合核查小组匹配或核查了 3 578 件联邦政府或供应国之前通知委员会已运抵索马里的武器，其数量远低于上述记录。联合核查小组指出，它过去没有系统地收到提交给委员会的交付后通知。此外，联合核查小组指出，收到的通知中很少包含序列号，因此无法进行相互参照。联合核查小组仍然没有记录、核实弹药数据，因为它所能获得的交付后通知并不详细，无法在实地识别和核实弹药。如上次最新进展报告所述，联合核查小组和专家小组持续更新的数据库信息显示，自 2013 年部分解除第 733(1992)号决议规定的武器禁运以来，联邦政府已收到约 44 000 件武器和 1.01 亿发弹药，包括 71 000 发 RPG-7 型火箭榴弹。

此后，第 2713(2023)号决议加强了关于通知的措辞，纳入了向联邦成员州、地区政府和私营保安公司供应武器和(或)弹药的“批/次和序列号”，这些信息都需要通知。关于解禁后为索马里国家武装部队进口的武器，中央监测部

强调，它努力确保负责所有采购事务的国防部定期与中央监测部分享供应国提供的货运详情(包括序列号)，以便适当记录这些信息。

根据第 2662(2022)号决议，秘书处与联邦政府协商编制了一份通知模板，并于 2023 年 11 月提交委员会。这一版本的模板表格已经要求供应国提供批/次和序列号。而参考了第 2713(2023)和 2714(2023)号决议所有相关规定的最新版模板表格一经提交委员会并获批准后，使用该表格将有助于确保今后发出的通知中包含核查已通知的武器弹药所必须的全部详情。

建议

委员会不妨将 2013 年部分解除武器禁运以来收到的所有交付后通知的综合文档转交中央监测部，以便与联合核查小组共享。应鼓励索马里联邦政府采用自己的内部模板表格，将其分发给向联邦政府、索马里国民军、国家情报和安全局、索马里国家警察部队和索马里看守部队提供武器弹药和军事装备的潜在供应商，并在采购过程中要求提供批/次和序列号。

基准 7

基准 7 涉及存在一个协调一致、因地制宜的系统，确保能够追查收缴武器的来源。相关指标要求指定一个国家协调中心或协调实体，负责按照国际文书和标准追查从非法领域收缴武器、弹药和相关物资的来源。相关指标还提出通过设立协调中心等方式，启动索马里联邦政府和非索过渡特派团关于收缴武器的统一标准作业程序，此外还涉及国家主管当局或授权实体追查的被收缴武器的比例。

冲突军备研究所的专家继续代表国家安全办公室开展分析和追查工作。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正计划开展培训课程，以便在适当时候建设内部能力。联邦政府与非索过渡特派团团长于 2023 年 7 月签署的统一和更新的标准作业程序依然有效。非索过渡特派团告知评估小组，标准作业程序已于 2024 年 5 月分发给非索过渡特派团所有驻区指挥官。非索过渡特派团指出，从前线收回武器的挑战之一是在将武器移交区总部之前确保安全储存。在这方面，非索过渡特派团指出，流动军械库可能有所助益。联邦政府尚未根据商定程序接收缴获的武器。

中央监测部随后与评估小组分享了 2024 年 9 月下旬就启动更新的标准作业程序一事与非索过渡特派团进行的通信。信函还指出，在摩加迪沙和非索过渡特派团各区都设立了非索过渡特派团协调人。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截至 2024 年 8 月，关于缴获和收回武器的数据库中记录了 109 件武器，包括索马里国民军和朱巴兰安全部队在 2024 年 7 月击退青年党进攻后收缴的武器。

2024 年，根据专家小组的报告，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为专家小组提供了便利，协助专家小组直接获取该小组记录在案的 5 件非法武器的信息，并分享了关于另外 50 件非法武器的分析数据。

建议

正如 2024 年 5 月所做的那样，非索过渡特派团应在区指挥官领导层发生任何变动后，系统地宣传标准作业程序。标准作业程序也可成为部队轮调后对新部队开展部署前培训和情况介绍的一部分。国际合作伙伴可支持购置流动军械库。这些军械库不应妨碍在后勤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迅速将缴获的武器从前线转运到区总部，再从区总部转运到摩加迪沙的哈拉内中央军械库进行处理。如在武器藏匿处缴获或发现武器后，联邦政府、联邦成员州和非索过渡特派团可以更系统地邀请专家小组记录收回的武器。

基准 8

基准 8 涉及通过一项综合、已计算费用的培训计划，其中纳入培训员培训方案，以便能够执行国家武器和弹药管理战略，并包括一个执行该战略性别平等部分的培训框架。相关指标涉及根据培训计划向安全部队提供武器和弹药管理培训，包括在联邦成员州一级提供培训。

在缺乏全面培训计划的情况下，国际伙伴继续为索马里安全部队提供单独培训课程。2024 年，三个国际合作伙伴在以下领域提供了培训：武器和弹药管理数据库；弹药安全方案；武器标识和处置；军械库仓库保管；弹药处理；缴获武器的识别和文件记录。中央监测部无法提供关于受训人数及其所属机构的最新数字，但指出已经建立培训跟踪数据库。评估小组也不清楚是否在联邦成员州一级提供了培训课程。没有关于受训人员中有哪些成为培训员的最新信息。

建议

中央监测部应遵循和依据相关国际标准和准则，制定包括培训课程在内的人员能力建设综合计划，这将有助于促进在联邦一级和联邦成员州一级采取统一的能力建设办法。

基准 9

基准 9 涉及继续与我的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互动接触，从而使打击冲突中性暴力的行动计划获得通过，该基准的指标侧重于建立和运作一个全国范围的性犯罪人员登记册，据此对军队和警察可能招募的新兵进行筛查，建立对性暴力实施者追究责任的机制，并以得到充分处理的案件数量作为证明。

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已将《索马里性犯罪法案》退回家庭事务和人权发展部，经协商后，对其进行了修订，并更名为《强奸和猥亵罪法案》。该法案草案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获得联邦内阁批准，目前尚待联邦议会审议。该法案将儿童定义为 18 岁以下的人，这是一个积极因素，符合《儿童权利公约》和《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但目前该法案中的一些条款不符合索马里的国际人权义务。驻索马里的联合国系统打算继续与联邦政府在这方面开展合作。

上一份最新情况报告指出，2022 年 9 月，索马里联邦政府为执行《索马里妇女宪章》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了一项国家行动计划，其中纳入了 2013 年索马里和联合国关于结束冲突中性暴力

的联合公报确定的优先事项。就这些优先事项采取行动将表明在实现这一基准方面取得了进一步进展。

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索马里警察部队内的妇女和儿童保护股在资源和能力方面继续面临挑战，包括缺乏全面的数据库输入系统以及在证据收集方面存在困难，例如，因缺乏法证专门知识而难以收集证据。中央监测部称，索马里警察部队刑事调查部正在建立法证实验室。

2024 年 4 月 30 日，联索援助团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发布了一份题为“解决索马里的性暴力问题：预防和保护”的联合出版物，其中分析了 2017-2022 年期间索马里性暴力的趋势和模式，并就如何加强妇女和女童的保护环境提出了重要建议。报告还确定了在贝纳迪尔州和联邦成员州建立和运作妇女和儿童保护单位的主要挑战，包括缺乏装备精良和训练有素的人员履行授权职能。关于联邦政府主管部门先前报告称正在调查和起诉的三起由安全实体实施的性犯罪案件，没有向评估小组提供相关资料，但强调了索马里国民军军民协调股在处理此类案件中的一般作用。我的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年度报告 (S/2024/292) 载有与这一基准有关的更多数据。

建议

索马里联邦政府应根据其国际人权义务尽快通过立法，保护所有人免遭性暴力侵害，并加强对妇女和女童的保护措施。还鼓励联邦政府落实 2013 年索马里与联合国联合公报中确定的优先事项。国际社会应协助联邦政府在全国各地的警察部门内设立妇女和儿童保护单位，并使之投入运作。

基准 10

基准 10 涉及继续与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互动接触，以执行索马里 2019 年路线图，加快实施关于终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以及杀害和残伤儿童的 2012 年行动计划。相关指标涉及为索马里军队和警察建立和实施明确的年龄评估和筛查程序，建立和实施对严重侵害儿童者追究责任的机制，并以得到完全处理的案件数量作为证明。一个相关指标还涉及继续适用关于接收脱离武装团体的儿童并将其移交给儿童保护行为体的标准作业程序，并允许在释放和重返社会进程的每个阶段与儿童接触。

中央监测部表示，《儿童权利法案》和《少年司法法案》将于 2024 年底定稿并颁布。军队和警察的年龄评估和筛查程序已经到位。联邦政府于 2023 年 7 月批准的年龄评估准则及其标准核对表正在付诸实施，而且已向贝纳迪尔州分发，并正努力在联邦成员州扩大实施力度。我的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报告 (A/78/842-S/2024/384) 反映了经核实的索马里境内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案件数量以及这些案件是哪个行为体所为。

中央监测部向评估小组报告说，军队和警察内部仍设有对严重侵害儿童者追究责任的机制，包括通过索马里国民军的军民协调股开展追责工作。评估小组没有获得关于调查和(或)起诉的具体数据(另见基准 9)。中央监测部向评估小

组表示，2014 年关于接收和移交脱离武装团体儿童的标准作业程序仍在继续执行。然而，经联合国核实，因据称与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拘留的儿童人数大幅增加(见 [A/78/842-S/2024/384](#))。

建议

索马里联邦政府应进一步加强其年龄评估和筛查程序，包括为此加强推广年龄评估准则及问责机制。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应进一步加强执行 2014 年标准作业程序，并遵守少年司法标准。

增订关于简易爆炸装置制造和处置所涉化学前体的安全管理基准

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于 2019 年确凿地记录了青年党使用自制爆炸物的情况(见 [S/2019/858](#) 和 [S/2019/858/Corr.1](#))。第 2713(2023)号决议附件 C 列出了青年党使用的必要前体化学品以及其他典型的自制爆炸物前体和简易爆炸装置组件。这些前体的两用性质给管制其进口和使用同时确保尽量减少对工业的干扰带来了挑战。

中央监测部告知评估小组，已经起草了化学前体法案，但需要与相关机构进一步协商后才能推进。中央监测部还告知评估小组，在地雷行动司等国际合作伙伴的参与下，已成立工作队，负责在 2024 年 10 月之前起草一份反简易爆炸装置战略。该战略一旦完成，预计将过渡形成一个协调机制，以执行符合第 2713(2023)号决议要求的反简易爆炸装置国家行动计划。然而，该工作队尚未召开会议。

目前，索马里警察部队有 21 个爆炸物处置小组，每组 6 人。这些小组接受了基本的爆炸物证据收集培训。在实地/行动层面没有对爆炸物进行分析的能力。此外，联邦政府在任何一级都不具备分析与化学前体有关的爆炸物的当地能力，只能依靠临时的国际支持。爆炸物处置培训和收集相关证据的培训主要由地雷行动司提供，但由于资金问题，这些培训已于 2024 年早些时候停止。在这些领域仍需对索马里警察部队进行能力建设并为其提供支持。

有鉴于此，可增订如下关于简易爆炸装置制造和处置所涉化学前体的安全管理基准及相关指标。

基准 11：针对简易爆炸装置制造和处置所用的炸药前体化学品，建立符合具体情况、有效运作的管制机制

指标

- 起草、批准和颁布管制炸药前体化学品的立法。
- 起草并实施一项反映相关立法和程序的反简易爆炸装置战略。
- 该战略应提及记录保存规定，例如建立中央数据库，以加强监督炸药前体化学品的进口、销售和使用。
- 该战略应包括收集、分析和管理爆炸物相关证据的能力。

意见

随着第 733(1992)号决议规定的武器禁运得到解除，迫切需要在武器弹药管理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一个关键和紧迫的挑战是将武器弹药管理框架、程序和结构拓展到联邦成员州一级，同时考虑到每个州的不同需求、优先事项和观点。这就需要联邦政府与联邦成员州之间进行必要的互动与合作。另一个挑战是将该框架适用于部族民兵、“社区防卫部队”和平民持有的武器。我欢迎索马里联邦政府为推进实现 10 项基准的相关指标而展现的意愿和承诺。我鼓励联邦政府与联邦成员州一道加快努力，并在尚未这样做的地方开始加紧努力。

随着非索过渡特派团继续向索马里安全部队移交安全责任，而且安全理事会考虑对非洲联盟后续特派团进行授权，持续提高武器弹药的管理能力在索马里安全过渡进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除了在索马里境内管理武器和弹药外，制止武器非法流入该国仍然至关重要。专家小组继续在这方面发挥重要的监测作用。我鼓励联邦政府和专家小组在解禁后时期继续合作。正如我在以前的评估中指出的那样，该区域各国与委员会定期互动接触，以提高对跨境武器贩运趋势和模式的认识，这样可能有助于找到更多的解决办法，包括加强边境管控的方法。

本信按照安全理事会的要求制定了一个新基准。相关指标如能获得认可、接受和支持，将有助于减少索马里境内简易爆炸装置构成的威胁。

我促请国际社会酌情支持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在实现基准方面取得进展，包括以协调一致的方式提供资源和能力建设支助，并提供可预测的资金。

最后，我感谢索马里联邦政府继续大力合作并积极参与本次评估，感谢基斯马尤、拜多阿和加罗韦的代表为评估提供投入。我还要感谢驻索马里的联合国系统、非索过渡特派团、会员国以及区域和国际组织持续为评估小组提供支持并与之互动协作。

安东尼奥·古特雷斯(签名)